

证券代码：688165

证券简称：埃夫特

公告编号：2025-074

埃夫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埃夫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埃夫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调整为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增设1名职工代表董事，该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

近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职工代表投票表决，一致同意选举赵文娟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赵文娟女士简历请见附件。赵文娟女士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将按照有关规定行使职权。赵文娟女士将与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埃夫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赵文娟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7月加入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人力资源总监；2024年3月至今任公司助理总裁，兼任人力资源总监；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文娟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持股平台芜湖睿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睿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嘉植可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成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除此之外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